## 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5-MULT-06

修正案号: 39-4714

一. 标题: 检查和更换前向轴(forward spool)

#### 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安装有件号为6078T56P03或6078T56P04 高压压缩机(HPC)前向轴(forward spool)的GE CF34-3A, CF34-3A2, CF34-3A1, CF34-1A, CF34-3A1,CF34-3B和CF34-3B1系列涡扇发动机。这些发动机装于但不限于: CL-600-2A12(CL-601), CL-600-2B16 (CL-601-3A, CL-601-3R和 CL-604)和CL-600-2B19飞机。

# 三. 参考文件:

FAA AD 2004-26-02, 39-13914;

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发动机HPC的前向轴因LCF(低循环疲劳)而引起的裂纹和失效,将导致难以控制的发动机失效和对飞机的损害,完成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内容,除非事先已完成:

- 1. 对于CF34-3B发动机,在6,000自新循环(CSN)之后但不超过20,000CSN之前期限内的首次部件分解时,拆下件号为6078T56P03或6078T56P04的HPC前向轴。
- 2. 对于CF34-3A, CF34-3A2, CF34-1A, CF34-3A1和CF34-3B1发动机,在6,000自新循环(CSN)之后但不超过22,000CSN之前期限内的首次部件分解时,拆下件号为6078T56P03或6078T56P04的HPC

前向轴。

- 3. 在本指令生效后,
  - (a) 不得安装件号为6078T56P03的HPC前向轴。
  - (b) 不得安装件号为6078T56P04且 CSN超过0循环的HPC前向轴。

本指令可以采用其它等效符合性方法,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5年1月31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5年1月31日

七. 联系人: 沈国峰

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1-51126111